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验收范围与内容	2
2 验收依据	4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4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1.1 地理位置	5
3.1.2 外环境关系及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	5
3.1.3 项目总平面布置	7
3.2 建设内容	8
3.3 主要生产设备	10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1
3.5 生产工艺	12
3.6 水平衡分析	13
3.7 项目变动情况	14
4 环境保护措施	16
4.1 污染治理措施	16
4.1.1 废水	16
4.1.2 废气	17
4.1.3 噪声	17
4.1.4 固废	18
4.2 环境风险	1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0
5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3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2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4
6 验收执行标准	26
6.1 项目验收监测标准及评价标准	26
6.2 废气排放标准	26
6.3 废水排放标准	26
6.4 噪声排放标准	27
6.5 固废验收标准	27
7 验收监测内容	28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8
7.2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28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9
8.1 监测分析方法	29
8.2 人员资质	29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9 验收监测结果	30
9.1 生产工况	30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30
9.3 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31
10 验收监测结论	32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32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2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原租赁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中路 62 号商铺，主要从事猫、犬宠物诊疗、手术、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等。由于房屋租赁合同到期，因此建设单位重新租赁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街道邦渝花苑 9 号商业用房，新租赁建筑面积 480m²，将原有设施设备搬迁至新租赁商铺，并对新商铺进行装修和重新布局。搬迁后动物医院接待规模为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不涉及动物洗浴和美容服务；不涉及人猫或人犬易交叉感染病症的诊疗活动。

2025年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25年10月9日，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以“渝（江北）环准〔2025〕18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

2025年10月11日，项目开工建设，2025年11月，项目建成投产。

项目环评阶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年服务时长为 365 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猫 6 只、犬 4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猫 14 只、犬 10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营业范围：犬、猫宠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和软组织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各类手术，以及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年服务时长为 365 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猫 6 只、犬 4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猫 14 只、犬 10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营业范围：犬、猫宠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和软组织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各类手术，以及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资料调研，其后，委托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和噪声排放状况进行现场监测。

2025 年 11 月 5 日~11 月 6 日，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完成了本项目的污染物监测报告（报告编号：渝大安（环）检〔2024〕第 YS137 号）。

我公司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污染防治措施的设计、建设和管理等情况以及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污染物监测报告进行了分析，最终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详细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				
建设单位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街道邦渝花苑 9 号				
联系人	石*		联系电话	136****5056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环评审批部门	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	文号	渝（江北）环准（2025）18 号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环评编制单位	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理单位	/	
开工建设时间	2025 年 10 月 11 日		试运营时间	2025 年 11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设计规模	年服务时长为 365 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猫 6 只、犬 4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猫 14 只、犬 10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				
实际建设规模	年服务时长为 365 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猫 6 只、犬 4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猫 14 只、犬 10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				
主要原辅材料	注射器、棉球、输液器、输液瓶、舒泰、注射用水、生理盐水、酒精、碘伏、疫苗、尿垫、排便盒、消毒剂、除臭剂、氯片等				
环评投资	50 万元	环保投资	3 万元	投资比例	6%
实际投资	50 万元	环保投资	3 万元	投资比例	6%
其中：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固废治理	绿化及生态	其他
0.5 万元	1 万元	0.5 万元	1 万元	0 万元	0 万元

1.2 验收范围与内容

（1）验收范围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江北）环准〔2025〕18 号）中全部建设内容。

（2）验收内容

1）核查《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的建设内容以及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和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

2）核查《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江北）环准〔2025〕18号）中批复的建设内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3）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接诊规模、手术量以及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评价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

4）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确定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相关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检查其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境保护机构设置情况；检查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等。

2 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 (7)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5 年 4 月）；
- (8)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 号）；
- (9) 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10)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11)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25 年）；
- (2)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江北）环准〔2025〕18 号）。

2.4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无。

基本农田、自然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栖息地、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生长繁殖地等敏感区域。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自建设以来外环境无变化，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及批复阶段相比无变化，无新增环境保护目标。

(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以居民小区为主，具体统计情况见表 3.1-1。

表3.1-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统计表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距项目边界最近距离 (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变化情况
		X	Y						
1	邦兴·渝珠花苑 (8、9、10、15 号楼)	0	0	居住区	/	0~50	约 9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	邦兴·渝珠花苑 (其他楼栋)	70	0	居住区	东	70	约 2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	居民楼	270	0	居住区	东	270	约 300 人	二类	无变化
4	重庆江北知易外国语学校	300	0	学校	东	300	师生约 3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5	望海花园	100	-85	居住区	东南	130	约 1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6	望海幼儿园	85	-145	学校	东南	165	师生约 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7	东和城	90	-250	居住区	东南	270	约 5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8	聚穗园	280	-75	居住区	东南	290	约 1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9	新村同创国际小学	375	-75	学校	东南	385	师生约 2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0	同创国际	275	-170	居住区	东南	330	约 5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1	天街星城	270	-335	居住区	东南	435	约 1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2	九街高屋	245	-425	居住区	东南	490	约 3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3	海韵名邸	0	-65	居住区	南	65	约 1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4	欧街 92	0	-180	居住区	南	180	约 2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5	海洋之星	0	-305	居住区	南	305	约 1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6	桃花源小区	0	-490	居住区	南	490	约 4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7	富力海洋广场	-160	-110	居住区	西南	200	约 4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8	好家园	-120	-420	居住区	西南	440	约 1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19	蔚蓝世纪	-75	475	居住区	西南	480	约 2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0	耐德佳苑	-450	-135	居住区	西南	475	约 5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1	洋河大厦	-45	0	居住区	西	45	约 8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2	九鼎花园	-15	25	居住区	西北	30	约 2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3	鼎洪怡苑	0	100	居住区	北	100	约 4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4	大帝花园、御景天成	0	190	居住区	北	190	约 1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5	御景天成(含幼儿园)	-105	235	居住区	西北	260	约 4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6	洋河花园	-210	255	居住区	西北	335	约 1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7	樱花丽舍	0	385	居住区	西北	385	约 1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8	重百小区	50	175	居住区	东北	190	约 1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29	金华小区	90	450	居住区	东北	470	约 3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0	浪漫满屋	230	355	居住区	东北	430	约 4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1	青青丽苑	280	340	居住区	东北	440	约 30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2	七彩空间	330	300	居住区	东北	465	约 12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3	流星花园	270	105	居住区	东北	295	约 1500 人	二类	无变化
34	送子鸟医院	270	235	医院	东北	375	医护、患者	二类	无变化

(2) 声环境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邦兴·渝珠花苑小区、洋河大厦、九鼎花园的部分居民，具体统计情况见表3.1-2。

表3.1-2 声环境保护目标统计表

序号	名称	中心点坐标		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距项目边界最近距离 (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变化情况
		X	Y						
1	邦兴·渝珠花苑 9 号楼(所在楼栋)	0	0	居住区	/	/	约 300 人	2 类	无变化
2	邦兴·渝珠花苑 8 号楼	30	-20	居住区	东南	35	约 200 人	2 类	无变化
3	邦兴·渝珠花苑 10 号楼	0	35	居住区	北	35	约 200 人	2 类	无变化
4	邦兴·渝珠花苑 15 号楼	45	0	居住区	东	45	约 200 人	2 类	无变化
5	洋河大厦 2 单元	-45	0	居住区	西	45	约 400 人	2 类	无变化
6	九鼎花园 8 栋	-15	25	居住区	西北	30	约 200 人	2 类	无变化

3.1.3 项目总平面布置

项目总平面布置呈不规则多边形，大门位于项目西侧。项目西侧为接待区，由西向东依次为诊室、免疫室、化验室、药房、中央处置区、DR 室、手术室、中医康复室、休息更衣室、隔离室、B 超室、住院部。

项目分区明确，犬、猫住院病房分开设置，有效避免交叉感染，采取封闭式管理，

非工作人员不得随意进入，可有效防止臭味扩散。

医疗废物贮存设施设置在项目东侧，与住院病房隔开，且与人员活动区分开设置；消毒设施设置于中央处置区、手术室、化验室、住院部，用于收集处理医疗废水，后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 1#生化池处理。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 (1) 项目名称：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
- (2) 项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街道邦渝花苑 9 号
- (3) 项目性质：新建
- (4) 行业类别：O8222 宠物医院服务
- (5) 建设单位：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 (6)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和规模：

年服务时长为 365 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 10 只（猫 6 只、犬 4 只），医院最大住院量 24 只（猫 14 只、犬 10 只），手术最大量为 6 台/d。

营业范围：犬、猫宠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和软组织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各类手术，以及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

- (7) 实际建设内容和规模：

与环评一致。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见表

3.2-1。

表 3.2-1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组成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手术室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20m ² ，主要为宠物颅腔手术、胸腔手术、腹腔手术、软组织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手术的区域。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20m ² ，主要为宠物颅腔手术、胸腔手术、腹腔手术、软组织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手术的区域。	无变化
	DR 室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5.3m ² ，主要为宠物照 X 光片，不涉及洗片，不涉及洗片废水产生。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5.3m ² ，主要为宠物照 X 光片，不涉及洗片，不涉及洗片废水产生。	无变化
	B 超室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4.7m ² 。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4.7m ² 。	无变化

	就诊区	位于项目西北侧，设有 3 个诊室（8.6m ² 、5.8m ² 、5.8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初步诊断；1 个免疫室（6.8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疫苗接种。	位于项目西北侧，设有 3 个诊室（8.6m ² 、5.8m ² 、5.8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初步诊断；1 个免疫室（6.8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疫苗接种。	无变化
	中医康复室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4.5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中医理疗。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4.5m ² ，主要为宠物进行中医理疗。	无变化
	化验室	位于项目西南侧，面积约 13m ² ，化验室主要涉及宠物血常规、生化、尿检、粪检区域等，化验使用的试剂均为成套成品试剂，不涉及试剂配备。	位于项目西南侧，面积约 13m ² ，化验室主要涉及宠物血常规、生化、尿检、粪检区域等，化验使用的试剂均为成套成品试剂，不涉及试剂配备。	无变化
	药房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7.2m ² ，主要为捡药区域。	位于项目南侧，面积约 7.2m ² ，主要为捡药区域。	无变化
	中央处置区	位于项目中部，面积约 35m ² ，主要用于处理无需手术的动物外伤等。	位于项目中部，面积约 35m ² ，主要用于处理无需手术的动物外伤等。	无变化
	住院部	位于项目东侧，设置 3 个猫住院部（8.5m ² 、4.4m ² 、6.8m ² ），3 个猫 VIP 住院部（2.8m ² 、2.4m ² 、2.8m ² ），2 个犬住院部（8.6m ² 、10m ² ），3 个犬 VIP 住院部（3m ² 、3.1m ² 、3.5m ² ）。	位于项目东侧，设置 3 个猫住院部（8.5m ² 、4.4m ² 、6.8m ² ），3 个猫 VIP 住院部（2.8m ² 、2.4m ² 、2.8m ² ），2 个犬住院部（8.6m ² 、10m ² ），3 个犬 VIP 住院部（3m ² 、3.1m ² 、3.5m ² ）。	无变化
辅助工程	隔离室	位于项目北侧，布置 2 间隔离室（2.8m ² 、2.8m ² ），主要为宠物隔离的区域。	位于项目北侧，布置 2 间隔离室（2.8m ² 、2.8m ² ），主要为宠物隔离的区域。	无变化
	卫生间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2×2.2m ² 。	位于项目北侧，面积约 2×2.2m ² 。	无变化
	储藏间	位于项目东南侧，面积约 7.2m ² ，主要用于储物。	位于项目东南侧，面积约 7.2m ² ，主要用于储物。	无变化
	休息更衣室	位于项目东南角，面积约 10.2m ² ，主要用于员工休息、更衣。	位于项目东南角，面积约 10.2m ² ，主要用于员工休息、更衣。	无变化
	接待区	位于项目西侧入口处，用于接待客户以及宠物食品销售，面积约 22m ² 。	位于项目西侧入口处，用于接待客户以及宠物食品销售，面积约 22m ² 。	无变化
公用工程	供电	依托市政供电系统。	依托市政供电系统。	无变化
	给水	依托市政供水系统。	依托市政供水系统。	无变化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排放；污水处理依托邦兴·渝珠花苑小区污水系统；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 1#生化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然后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	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排放；污水处理依托邦兴·渝珠花苑小区污水系统；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 1#生化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然后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	无变化
	通风	设置挂机空调和新风系统对诊断室、住院室等房间进行换气。	设置挂机空调和新风系统对诊断室、住院室等房间进行换气。	无变化
	消毒系统	①医疗器械等采用蒸汽灭菌锅消毒； ②公共区域、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用紫外线灯消毒、喷洒消毒液	①医疗器械等采用蒸汽灭菌锅消毒； ②公共区域、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用紫外线灯消毒、喷洒消毒液	无变化

		等消毒方式； ③宠物粪污采用消毒液喷洒消毒； ④医疗废水采用医疗废水消毒设施（投加氯片）消毒。	等消毒方式； ③宠物粪污采用消毒液喷洒消毒； ④医疗废水采用医疗废水消毒设施（投加氯片）消毒。	
环保工程	废水	设置 4 个消毒设施，分别位于中央处置区（0.5m ³ /d）、手术室（0.1m ³ /d）、化验室（0.1m ³ /d）、住院部（0.5m ³ /d），用于处理医疗废水，消毒采用人工投加氯片进行消毒，氯片为外购。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邦兴·渝珠花苑小区 1#生化池（处理能力 400m ³ /d）进行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设置 3 个消毒设施，分别位于中央处置区（0.5m ³ /d）、手术室（0.1m ³ /d）、化验室（0.1m ³ /d），用于处理医疗废水，消毒采用人工投加氯片进行消毒，氯片为外购。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邦兴·渝珠花苑小区 1#生化池（处理能力 400m ³ /d）进行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有变化，住院部未单独设置洗手台，无医疗废水排水点，未设置消毒设施
	臭气	设有新风系统加强医院通风，及时清理猫砂盒、狗排便盒，病房采用消毒剂进行杀毒；加强管理，增加医院清洁频次。	设有新风系统加强医院通风，及时清理猫砂盒、狗排便盒，病房采用消毒剂进行杀毒；加强管理，增加医院清洁频次。	无变化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	无变化
		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消毒预处理后，袋装收集暂存于加盖收集桶，交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	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消毒预处理后，袋装收集暂存于加盖收集桶，交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	无变化
		动物尸体产生后不在医院暂存，交有资质的单位无害化处理。	动物尸体产生后不在医院暂存，交有资质的单位无害化处理。	无变化
		设置 1 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约 2m ² ，严格落实“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并张贴标识标牌，派专人管理，设置废物台账。医疗废物贮存设施内部设加盖收集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及废紫外线灯管，交由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	设置了 1 处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约 2m ² ，严格落实“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并张贴标识标牌，派专人管理，设置废物台账。医疗废物贮存设施内部设加盖收集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及废紫外线灯管，交由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	无变化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基础减振；加强管理，避免动物处于饥饿状态，夜间关闭门窗。	选用了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基础减振；加强了管理，避免动物处于饥饿状态，夜间关闭门窗。	无变化

工作制度：年工作 365 天，8：30~21：00。

劳动定员：12 人，不设置员工宿舍与食堂。

3.3 主要生产设备

设备情况见表 3.3-1。

表3.3-1 环评及批复阶段与实际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环评阶段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变化情况
1	血球仪	Mindry	1 台	1 台	无变化

2	干式生化分析仪	idexx	1 台	1 台	无变化
3	干式生化分析仪	斯马特 v7	1 台	1 台	无变化
4	干式生化分析仪	富士 nx500i	1 台	1 台	无变化
5	显微镜	Leicamd500	1 台	1 台	无变化
6	不锈钢手术桌	重庆精钢	1 套	1 套	无变化
7	心电图监护仪	迈瑞 MEC-1200VET	1 台	1 台	无变化
8	LED 无影灯	/	1 台	1 台	无变化
9	DR 机	帝宝诚	1 台	1 台	无变化
10	B 超	迈瑞 150	1 台	1 台	无变化
11	麻醉机	迈瑞 VETA3	1 台	1 台	无变化
12	血气	v34-10808	1 台	1 台	无变化
13	荧光分析仪	Doodx	1 台	1 台	无变化
14	荧光分析仪	Gz-plue	1 台	1 台	无变化
15	电冰箱	西门子 BCD-224	1 台	1 台	无变化
16	电冰箱	海信 bcd-137	1 台	1 台	无变化
17	蒸汽灭菌锅	/	1 台	1 台	无变化
18	宠物笼	精钢	24 组	24 组	无变化

3.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实际消耗情况见表 3.4-1。

表 3.4-1 本项目原辅料及能源消耗量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单位	实际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储存周期
原辅料	注射器	支/a	1000	80 支/30d
	棉球	包/a	200	50 包/90d
	输液器	支/a	500	40 个/30d
	输液瓶	个/a	500	40 个/30d
	舒泰	支/年	80	13 支/60d
	头孢曲松	g/a	500	40g/30d
	注射用水	mL/a	3000	250mL/30d
	生理盐水	mL/a	3000	250mL/30d
	酒精	瓶/a	80	200mL/瓶, 15 瓶
	碘伏	瓶/a	40	200mL/瓶, 10 瓶
	疫苗	支/a	2000	495 支 90d
	尿垫	包/a	200	50 片

	排便盒	个/a	20	10 个
	猫砂	kg/a	200	20kg
	消毒剂	kg/a	60	5kg/瓶, 6 瓶
	除臭剂	瓶/a	20	300mL/瓶, 5 瓶
	氯片	kg/a	20	10kg/半年
	宠物饲料	kg/a	600	49kg/30d
	棉签	盒	若干	/
能源	水	978.2m ³ /a		
	电	2 万 kW.h/a		

3.5 生产工艺

项目配备了 1 台 DR 机和 1 台数字直接成像系统, 不需要出片, 不设置洗片室, 不涉及洗片废水。动物就诊流程详见下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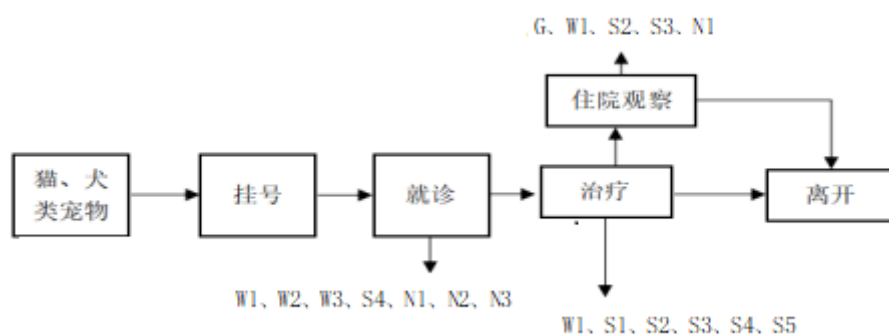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生产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流程简述：

由宠物主人携带患病宠物到医院前台进行挂号, 根据动物病情开展诊疗工作, 进行常规检查, 主要包括血常规、生化、尿检、粪检、B 超等, 根据检查结果, 确认是否需要手术 (节育、伤口处理、颅腔、胸腔或腹腔等) 或输液, 无需手术或住院输液的患者诊断后拿药后离开。需手术治疗的宠物, 在手术完成后进行观察, 少数动物住院观察, 最终拿药离开。需输液的宠物, 输液完成后, 最终拿药离开。需接种疫苗的动物, 接种后离开。项目不涉及洗片, 主要污染物为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洗衣废水、宠物臭气、生活垃圾、宠物粪污、动物尸体、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宠物噪声、空调外机噪声、新风系统风机噪声等。

3.6 水平衡分析

医院整体用水、排水量情况详见表 3.6-1。

表 3.6-1 医院整体用、排水情况

用水项目			规模	用水标准	最大日用水量 (m³/d)	年用水量 (m³/a)	日排水量 (m³/d)	年排水量 m³/a)
医疗用水	住院用水	猫住院	14 只	15L/d.只	0.21	76.65	0.189	68.985
		犬住院	10 只	20L/d.只	0.2	73	0.18	65.7
	门诊用水		10 只	10L/d.只	0.1	36.5	0.09	32.85
	宠物笼清洗用水		24 组	5L/d.组	0.14	51.1	0.126	45.99
	手术器械清洗用水		6 台	5L/d.台	0.03	10.95	0.027	9.855
小计					0.66	240.9	0.594	216.81
生活用水	流动性顾客		10 人	10L/人.d	0.1	36.5	0.09	32.85
	地面清洁水		300m²	2L/m².次	0.6	219	0.54	197.1
	工服清洗用水		12kg/d	60L/kg 干衣	0.72	262.8	0.648	236.52
	工作人员		12 人	50L/人.d	0.6	219	0.54	197.1
小计					2.02	737.3	1.818	663.57
总计					2.68	978.2	2.412	880.38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采用氯片消毒）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 1#生化池处理，由 1#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长江。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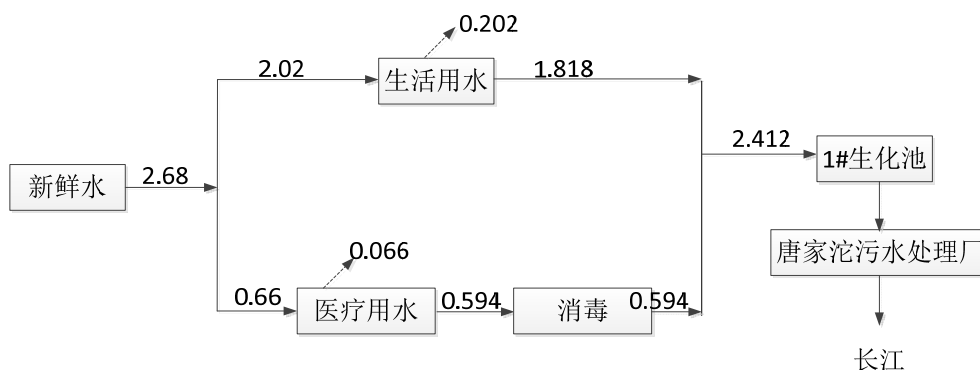


图 3.6-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3.7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得知，本项目发生了以下变动。

表 3.7-1 本项目与原环评及批复阶段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原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废水处理	设置 4 个消毒设施，分别位于中央处置区、手术室、化验室、住院部洗手台，用于处理医疗废水	设置 3 个消毒设施，分别位于中央处置区、手术室、化验室，用于处理医疗废水	实际建设中住院部区域未单独设置洗手台，住院部无医疗废水排水点	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项目变动内容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比分析详见下表。

表 3.7-2 本项目变动内容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情况分析表

类别	序号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建设性质开发、使用功能未变化。	不属于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大。	不属于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属于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属于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平面布置未变化。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变化。	不属于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不属于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实际建设中住院部区域未单独设置洗手台, 住院部无医疗废水排水点, 因此该区域未设置废水消毒设施。该变化不会导致新增污染物排放。	不属于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口。	不属于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废气主要排放口。	不属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环境风险防范能力未弱化或降低。	不属于

综上所述, 以上变动不会造成污染加重, 不会造成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措施

4.1 污染治理措施

4.1.1 废水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1#生化池处理，由1#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后排入长江。

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4.1.3“县级以下或20张床位以下的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所有医疗机构污水经消毒后方可排放”规定，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之后即可外排，本项目选择人工投加氯片进行消毒，是目前国内比较常用的消毒方式，不仅价格低廉，而且使用方便，适用于医疗废水消毒。本项目其余废水量小且水质简单，生化池处理工艺属于成熟技术，能实现废水达标排放，同时格栅具有拦截动物毛发的作用。建设单位在日常运营中建立了氯片投加台账记录。



中央处置区废水消毒设施



化验室废水消毒设施



手术室废水消毒设施

4.1.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宠物就诊或住院过程产生的异味以及宠物粪便产生的臭气等。

项目为正规动物医院，诊疗对象主要为猫犬类宠物。医院主要设备设施完善，猫病房内设置有猫砂盆用于收集猫粪和猫尿，犬病房内设置排便与排尿盒，日常由专人进行及时更换清理，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医院采用消毒剂进行杀毒；医院设有新风系统，新风系统排风口设在项目北侧，距离小区居民楼较远，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通过加强通风换气，可减少恶臭污染。

针对项目臭气做出了如下控制措施：

- ①及时更换清理猫砂盆、排便与排尿盒，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
- ②加强医院内部消毒频次；

③加强医院内部通风换气频次，新风系统排风口设在项目北侧，距离小区居民楼较远，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4.1.3 噪声

项目针对噪声设备采取了如下防治措施：

- ①诊疗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空调选用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放置于物业统一规定的位置，位于项目北侧，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③新风系统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放置于室内屋顶隔层内，采取基础减振措施；

④加强对宠物的管理，避免宠物处于饥饿状态，及时对发出偶发噪声的宠物进行安抚；

⑤医院内合理布局，住院部设置于单独房间内，布置于医院东侧，距医院大门有一定距离，夜间关闭住院部大门及医院大门，各个大门密闭性较好。通过采取墙体等建筑降噪、距离衰减降噪等措施，可有效减少住院宠物可能产生的偶发性噪声影响。

⑥若有住院宠物，夜间需安排值班人员巡视，对发出偶发噪声的宠物进行及时的安抚，坚决杜绝可能的猫狗噪声扰民。

4.1.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宠物粪污，动物尸体，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动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暂存于加盖收集桶，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动物尸体产生后立即交重庆槃谊宠物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定期交重庆可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项目运营期间暂未产生废紫外线灯管。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1-2 所示。

表4.1-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表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4.015	交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置
诊疗、住院	宠物粪污	6.096	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
诊疗	动物尸体	少量	及时清运，经营场所不暂存，交重庆槃谊宠物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
诊疗、化验、手术	医疗废物	0.73	分类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定期交重庆可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运处置
紫外线消毒	废紫外线灯管	少量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目前暂未产生

本项目后期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切实保证环保设施有效运行；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

4.2 环境风险

本项目采取了如下风险防范措施：

(1) 项目存放的酒精每次取用后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严禁敞开放置；酒精避免用玻璃瓶存放，防止跌落破损；酒精远离火种、热源，温度不宜超过 30℃，防止阳光直射。

(2) 加强医疗废水消毒设备日常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建立医疗废水消毒记录和操作规程。

(3)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不同种类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置标识标牌。设置负责医疗废物管理的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建立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要求、有关人员的工作职责。

(4) 所有试剂摆放至相应位置，贴上相应标签；有效期已过的试剂、药品，由化验室负责人按照“危险废弃物及其包装物管理”进行处理；避免出现试剂混装的现象。消毒剂为瓶装储存，存放于药房内，每次取用后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严禁敞开放置。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的 6%。本项目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4.3-1。

表 4.3-1 本项目环保投资明细表

环境要素	污染物	环评阶段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实际采取的防治措施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大气环境	臭气	设置新风系统，加强通风，采用消毒剂对病房进行杀毒；加强管理，加强医院清洁频次	设置了新风系统，加强了通风，定期采用消毒剂对病房进行杀毒；加强了管理，加强了医院清洁频次	1
地表水环境	pH、COD、BOD ₅ 、SS、氨氮、LAS、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 1#生化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建立医疗废水消毒处理台账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 1#生化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建立了医疗废水消毒处理台账	0.5
声环境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新风系统风机基础减震，加强管理，避免动物处于饥饿状态，夜间关闭门窗	选用了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新风系统风机采取了基础减震，加强了管理，避免动物处于饥饿状态，夜间关闭门窗	0.5
固体废物		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动物尸体及时清运交有资质的单位无害化处理，不在本医院暂存；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 2m ²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需满足“六防”等环保要求，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动物尸体及时清运交重庆槃谊宠物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不在本医院暂存；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 2m ² ），定期交重庆可厚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运处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满足“六防”等环保要求，采取了重点防渗措施。目前暂未产生废紫外线灯管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需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取了“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项目存放的酒精每次取用后应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 严禁敞开放置; 酒精应避免用玻璃瓶存放, 防止跌落破损; 酒精应远离火种、热源, 温度不宜超过30℃, 防止阳光直射。 (2) 加强医疗废水消毒设备日常的运行管理, 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 建立医疗废水消毒记录和操作规程。 (3)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不同种类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分区存放, 设置标识标牌。设置负责医疗废物管理的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 建立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 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要求、有关人员的工作职责。 (4) 所有试剂应摆放至相应位置, 贴上相应标签; 有效期已过的试剂、药品, 由化验室负责人按照“危险废弃物及其包装物管理”进行处理; 避免出现试剂混装的现象。消毒剂为瓶装储存, 存放于药房内, 每次取用后应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 严禁敞开放置。	(1) 项目存放的酒精每次取用后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 严禁敞开放置; 酒精避免用玻璃瓶存放, 防止跌落破损; 酒精远离火种、热源, 温度不超过30℃, 防止阳光直射。 (2) 加强了医疗废水消毒设备日常的运行管理, 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了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落实了岗位环保责任制, 建立了医疗废水消毒记录和操作规程。 (3)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取了“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不同种类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分区存放, 设置了标识标牌。设置了负责医疗废物管理的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 建立了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 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要求、有关人员的工作职责。 (4) 所有试剂摆放至相应位置, 贴上相应标签; 有效期已过试剂、药品, 由化验室负责人按照“危险废弃物及其包装物管理”进行了处理; 未出现试剂混装的现象。消毒剂为瓶装储存, 存放于药房内, 每次取用后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 严禁敞开放置。	/
合计			3

5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表 5.1-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排放	臭气	设置新风系统，加强通风，采用消毒剂对病房进行杀毒；加强管理，加强医院清洁频次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综合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LAS、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 1#生化池处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建立医疗废水消毒处理台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声环境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空调外机、新风系统风机基础减震，加强管理，避免动物处于饥饿状态，夜间关闭门窗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置；动物尸体及时清运交有资质的单位无害化处理，不在本医院暂存；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位于项目东侧，建筑面积2m ²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需满足“六防”等环保要求，采取重点防渗措施。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需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项目存放的酒精每次取用后应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严禁敞开放置；酒精应避免用玻璃瓶存放，防止跌落破损；酒精应远离火种、热源，温度不宜超过30℃，防止阳光直射。 （2）加强医疗废水消毒设备日常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制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岗位环保责任制，建立医疗废水消毒记录和操作规程。 （3）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措施，不同种类的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置标识标牌。设置负责医疗废物管理的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建立医疗废物管理责任制，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规章制度、工作程序和要求、有关人员的工作职责。 （4）所有试剂应摆放至相应位置，贴上相应标签；有效期已过的试剂、药品，由化验室负责人按照“危险废弃物及其包装物管理”进行处理；避免出现试剂混装的现象。			

	消毒剂为瓶装储存，存放于药房内，每次取用后应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严禁敞开放置。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制度 ①加强企业环境管理，设立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②定期检查医疗废水消毒设备的运行状况，确保设备正常高效运行； ③开展医疗废水消毒处理台账记录。 2、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技术机构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决定等要求，如实查验、检测、记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运行情况，同时还应如实记录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项目（项目代码：2507-500105-04-05-172800）环评文件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我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

项目建设内容为：租用位于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街道邦渝花苑9号的商铺（建筑面积480平方米）建设宠物医院，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动物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和节育手术等。项目建成后门诊最大宠物接待量为10只/天（猫6只/天，犬4只/天），最大宠物住院量为24只/天（猫14只/天，犬10只/天），手术最大量为6台/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为“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的建设单位，是解决项目产生或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污染扰民投诉纠纷或环境危害等其他不良后果的主体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202879121C，编制主持人：蒋兴，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550352015558001000251）受建设单位的委托为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对其编制的报告表承担相应责任。

根据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重庆名望致和动物医院环境影响报告表》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施。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及防范环境风险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通过其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同时报送我局；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环境保护设施经依法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自环评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由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按照有关职责实施。

此批准书自2025年10月22日（公示期满之日）起自行生效（受理和拟审批决定同步接续公示，共计十个工作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如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情形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的或其他不能审批的情形，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

2025年10月9日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项目验收监测标准及评价标准

环保竣工验收标准原则采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环评批复中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对项目环评审批后新制订或修订的标准，将采用新标准执行。新增识别的污染因子按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本次验收监测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如表 6.1-1 所示。

表 6.1-1 验收执行标准

分类	大 气	地表水	噪 声
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域标准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

6.2 废气排放标准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中的二级标准，详见下表。

表 6.2-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厂界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

6.3 废水排放标准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依托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长江。标准值详见下表。

表 6.3-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单位：mg/L

污染物 标准	pH（无量纲）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LAS	粪大肠菌群 （个/L）	总余氯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5	400	20	5000	>2

注：NH₃-N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级标准

表 6.3-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单位：mg/L

污染物 标准	pH（无量纲）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LAS	粪大肠菌群
一级 A 标	6~9	50	10	5	10	0.5	1000 个/L

6.4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6.4-1 本项目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昼间标准限值	夜间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2 类	60	5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6.5 固废验收标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 年修正本）、《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环发〔2003〕206 号）、《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2008）中相关要求。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根据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确定本项目验收监测的监测因子和频次。本项目验收监测因子和频次详见表 7.1-1。

表 7.1-1 验收监测点位、因子、频次

类别	采样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北侧○B1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厂界噪声	厂界北侧▲C ₁ 、厂界南侧▲C ₂ 、厂界东侧▲C ₃	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7.2 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建设单位无监测能力，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进行验收监测。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监测过程中生产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8.1-1。

表 8.1-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8.2 人员资质

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获得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 CMA 资质证书（编号：232212050411）有效期至 2029 年 12 月 24 日。

验收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具有出具数据的合法资格。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交接等由专人负责管理及记录。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均小于 0.5dB。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100%，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2-1。

表 9.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臭气浓度	○B ₁ （2025.11.5）	<10	<10	<10	无量纲	20
	○B ₁ （2025.11.6）	<10	<10	<10		
参考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排放限值。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5.11.5~2025.11.6），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二级新扩改建排放限值。本项目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9.2.1.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2。

表 9.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及名称	昼间监测结果 (dB(A))	夜间监测结果 (dB(A))	主要声源
2025.11.5	▲C1 厂界北侧	59	49	动物噪声
	▲C2 厂界南侧	58	47	
	▲C3 厂界东侧	54	47	
2025.11.6	▲C1 厂界北侧	59	46	
	▲C2 厂界南侧	55	49	
	▲C3 厂界东侧	59	48	
标准限值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表 1，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检测结论	达标			

备注	依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测量值低于噪声源排放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检测结论判定为达标。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5.11.5~2025.11.6），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要求，噪声达标排放。

9.3 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及噪声均达标排放，项目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的影响小。

根据现场踏勘和业主提供资料，项目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交相应单位收运处理，符合环保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二级新扩改建排放限值。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邦兴·渝珠花苑小区已建 1#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家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长江。

针对项目臭气，采取了及时更换清理猫砂盒、排便与排尿盒，宠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加强医院内部消毒频次；加强医院内部通风换气频次，新风系统排风口设在项目北侧，距离居民较远等措施。

项目噪声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建筑隔声，加强对宠物的管理等措施。

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危险废物交相应单位处置。

采取上述措施后，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及噪声均达标排放，项目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的影响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